

# 永修收费所新祺周收费站办公楼及宿舍楼 景观亮化提升工程施工询比采购公告

## 1.采购条件

本次采购项目资金已落实。采购人为江西赣粤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永修收费所（下称采购人），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询比采购，诚邀符合条件的潜在响应人积极参加。

## 2.项目概况与采购范围

### 2.1项目概况

按照赣江新区管委会通知，为配合当地政府的市政亮化需求，需对新祺周收费站的办公楼及宿舍楼进行景观亮化提升，工程总预算 172133 元。

### 2.2采购范围及合同段划分

本次采购范围包括本工程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所有内容，包含线条灯安装、吊装机械设备、电源安装、线路铺设、一切辅材、缺陷维修等工作。

本项目共设 1 个合同段。

### 2.3 计划工期

本采购项目计划施工工期为 15 个日历天，预计 2025 年 3 月开工，缺陷责任期为 12 个月。

## 3.响应人资格条件

3.1 本次采购要求响应人须同时满足以下资质要求、财务要求、业绩要求、人员要求、信誉要求，具体要求见附录 1、2、3、4、5。

3.2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形式参与。

3.3 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采购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响应。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即关联企业），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合同段响应，否则相关响应均无效。

3.4 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响应人，不得参与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3.5 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响应人，不得参与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3.6本次采购采用资格后审合格制，评审办法为技术评分最低标价法。**

#### **4.采购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响应者，请于2025年3月12日至2025年3月21日，每日上午9时00分至11时30分，下午14时00分至17时30分（北京时间，下同），将企业营业执照、安全生产许可证、资质证书、单位介绍信、经办人身份证、报名登记表（格式见附件）彩色扫描件至邮箱43654378@qq.com。发送时请注明“永修收费所新祺周收费站办公楼及宿舍楼景观亮化提升工程+响应人名称+联系人姓名+联系电话”。采购人核实响应人递交的材料后，询比采购文件将以邮箱形式发至响应人报名邮箱内。响应人收到询比采购文件后请及时回复确认。

4.2 采购文件每套售价0元，逾期不售。

#### **5.响应文件的递交**

5.1 采购人不组织召开现场踏勘和响应预备会。

5.2 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为2025年3月24日10时00分，请响应人于2025年3月24日9时00分至10时00

分由响应人法定代表人（持本人身份证原件）或其授权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和授权委托书）将响应文件递交采购人，递交地点为：江西省九江市永修县永修收费所院内办公楼三楼会议室。采购人定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的同一时间举行开标，响应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应准时出席，否则将视其默认开标结果。

5.3 未按采购文件要求包封、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响应文件必须现场递交采购人，不接受邮寄等其他递交方式。

## 6.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采购公告在江西省国有企业采购交易服务平台 (<https://www.jxgqcg.com>) 和 南昌北管理中心 (<https://www.jxgsgl.com/cbzx/Index.shtml>) 网站上发布。采购人对其他媒介转载的公告及公告内容不承担任何责任。

## 7.联系方式

采购人：江西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南昌北管理中心永修收费所

地 址：江西省九江市永修县永修收费所院内

联系人：梁强

电 话：0791-86131777      18679223768

永修收费所

2025年3月11日



附件：

南昌北管理中心永修收费所新祺周收费站办公楼及宿舍楼景观  
亮化提升工程施工询比采购响应人报名登记表

响应人名称			
响应人地址		邮编	
法定代表人姓名		手机	
授权代理人姓名		手机	
单位电话		邮箱	
营业执照		采购人审核 人签字	
安全生产许可证			
资质证书			
单位介绍信和经办人身份证			
采购文件 是否已发放		采购人发售 人签字	
响应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确认			

备注：1.表内信息除斜体字部分外，其余信息响应人在报名前应事先填写完整；

2. 报名登记表记载的邮箱将作为响应人接收本项目采购文件、固化清单及图纸的途径，请准确填写。

附表一 资格审查条件（资质条件）：

施工企业资质等级要求
<p>响应人必须同时具备以下资质：</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独立法人资格、有效的营业执照、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li><li>2、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li></ol>

附表二 资格审查条件（财务要求）：

施工企业财务要求
<p>无</p>



附表三 资格审查条件（业绩要求）：

施工企业业绩要求
无

附表四 资格审查条件（信誉要求）：

施工企业信誉要求
<p>1.未被江西省交通运输厅及其上级单位取消在江西省内的投标资格或禁止进入江西省公路建设市场且处于有效期内；</p> <p>2.在江西省交通运输厅发布的 2023 年度信用评价结果中未被评为 D 级（未被评价的单位视为 B 级）；</p> <p>3.未被责令停业、暂扣或吊销执照、或吊销资质证书；</p> <p>4.未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p> <p>5.最近 3 年内(指 2022 年 1 月 1 日至采购公告发布前一日，下同)工程施工中不存在重、特大工程质量事故或重、特大安全事故的情况；</p> <p>6.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a href="http://www.gsxt.gov.cn">http://www.gsxt.gov.cn</a>）中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p> <p>7.在“信用中国”网站（<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a>）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p> <p>8.响应人及其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如有）、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在近 3 年内无行贿犯罪记录。</p>

附表五 资格审查条件(人员要求):

人员要求			
人员	数量 (人)	资格要求	在岗要求
项目负责人	1	无	无



